

证券代码： 000050

股票简称：深天马 A

公告编号： 2011-025

##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1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释义：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议案中的含义为：

“本公司”或“公司”指“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天马”指“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根据 2011 年 1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2011 年 2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 2011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经公司 2011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预计公司 2011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22,370 万元。2011 年 4 月，按照公告预计的交易对象和交易品种统计，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26,926 万元。

除上述年初预计并已履行审批程序的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外，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有关关联方企业将新增部分关联交易业务事项，这些交易原先较难预计，是根据市场动态变化和需要提出来的。本次 2011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 一、 预计 2011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关联交易类别      |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 关联人  | 原预计总金额<br>(万元) | 新增预计金额<br>(万元) | 占新增关联交易的比例     | 预计全年交易总金额<br>(万元) |
| 采购商品        | 采购液晶显示屏、模组、触摸屏原材料 | 武汉天马 | 35,000         | 55,000         | 84.6%          | 90,000            |
| 销售商品        | 触摸屏模组             | 武汉天马 | 0              | 10,000         | 15.4%          | 10,000            |
| 合计          |                   |      | <b>35,000</b>  | <b>65,000</b>  | <b>100.00%</b> | <b>100,000</b>    |

上述新增关联交易额总计 65,000 万元,预计 2011 年与关联人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87,370 万元。

## 二. 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一) 法定代表人: 芦俊

(二) 注册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 1 号光谷软件园 1.1 期 A5 栋

(三) 注册资本: 160,000 万元

(四) 经营范围: 从事液晶显示器及相关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

(五)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为本公司联营公司,同时本公司管理人员担任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上市规则》10.1.3 第(三)、(五)条规定,其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六) 武汉天马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企业的采购、销售、技术服务及委托加工,以及委托物业管理的定价政策和依据是在效率优先或成本较低的前提下,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均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

##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 采购原材料的关联交易: 通过关联方的采购功能,能降低原材料价格及波动对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的影响,控制原材料的采购成本,保障各类原材料的及时供应。

(二)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

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 五、 审议程序

### 1、 董事会表决情况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1年5月15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与联营公司武汉天马的采购、销售、技术服务及委托加工等贸易往来,有利于资源共享,发挥协同效应。该交易按照市场价格收取费用,对合同双方是公允合理的,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有利的。

该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据此,同意《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1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3、 此项关联交易尚未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项议案的投票权。

## 六、 备查文件

###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关于2011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八日